

三里屯闹活/30
三里屯的起承转合/23
被记忆点亮的三里屯/12

我

三里屯前史/3
十年三里屯/6
三里屯传奇/26
相见不如怀念/29

我·三里屯·故事/32
视觉日记·男孩女孩/14
视觉日记·阿猫阿狗/68

走吧/91
冷与热/86
午夜怨曲/78

爱

谁的欲望都市?/72
我们是如此堕落/74
没有前戏的城市/77
欲望自动化或完美的罪行/83

欲望恒久远 意淫永流传/80
人人头上一朵花/84
我是北京PARTY动物/88
视觉日记·杂七杂八/96

北京

That's Beijing 这就是北京/103
地产伉俪的事业和人生/106
所有城市都是一个城市/110
潘石屹 张欣:北京小资的教父教母/114

潘石屹:经验主义者的双手合十/120
北京城的沧桑与魔咒/133
拆、拆、拆、拆、拆、拆!/134
潘石屹 在进退中抉择/140

复合的北京/119
谁的城市?/130
北京:漂浮的都市/126

三里屯

三里屯缺什么/163
再造三里屯/167

在三里屯创造出新的自然/146
三里屯SOHO:毗邻性的复活/148
北京、上海、台北、香港——与陈冠中对话:关于城市的八个Do/157
SOHO中国强力打造 三里屯变身香港铜锣湾/174

三里屯 My Fair Lady/165
三里屯·商家论道/152
太古地产明星项目 大牌云集三里屯Village/179

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数据

我爱北京三里屯/冯唐等著 南京:江苏文艺出版社
2008.4

ISBN 978-7-5399-2866-1

I.我...II.冯...III.文学-作品综合集-中国-当代
IV.1217.1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(2008) 第047300号

主 编:《SOHO小报》

装帧设计:北京午夜阳光平面设计公司 010-85301701

责任编辑:于奎潮

出版发行:凤凰传媒集团

江苏文艺出版社

印刷:方嘉彩印

书号:ISBN 978-7-5399-2866-1

印次:2008年5月第一版

定价:40.00元

我



三里屯酒吧街的典型夜晚

1
1984年到1990年，我在白家庄中纺街上的北京市八十中学度过了人生观、世界观形成的六年。中纺街西北不到三里，就是后来著名的三里屯。

那时候，三里屯还只是一堆没脸没屁股的六层红砖楼，除了离住着各种外国人的使馆很近之外，和北京其他地方，和中国其他城市解放后建设的街区一样，有个花坛，有个意气风发的雕塑，有几棵杨树或者柳树或者槐树，没有其他任何突出的地方了。

那时候，我那个中学是朝阳区唯一一个市重点中学，号称朝阳区的北京四中。从生物学的角度，那是个伟大的中学，物种多样化，出各种不靠谱的人才，羽毛球冠军、清纯知性女星、不嗑药也对汉语有突出贡献的足球解说员、著名央视五台中层干部等等。我上中学的时候，他们年纪也都不大，分别是体育优待生、大字比赛学区获奖者、学校业余广播员、校团委副书记。后来，这个中学朝另一个方向多样化，连续出了几届北京市高考状元，那时候，我已经毕业很多年，那个著名的央视五台中层干部也快因为他的家事国事更加著名了。

2
1984年到1990年，在北京市，中纺街和三里屯，在第一和第二使馆区之间，尽管没有任何酒吧，但是已经是个挺洋气的地方了。我曾经想，三里屯和三元里什么关系啊。一个自己给自己的答案就是这两个地方都和洋人有关，我们过去在三元里抗击过英军，我们将来或许在三里屯抗击美军。将来学生学历史的时候，这两个地名类似，好记。

我的同学，三分之一来自外交部，三分之一来自纺织部。这些同学都散住在中纺街和三里屯一带。

外交部的子弟经常带来我在中国从来没有见过的东西，比如能擦掉墨水痕迹的橡皮，介于二八和二六之间的可变速自行车，可以画出图形的卡西欧计算器。我问他们，他们爹妈在国外通常都做什么？典型答案是，“我爸是北欧一个国家的武官，基本工作是滑雪和看当地报纸。”这些子弟，常年一个人住在三里屯一个巨大的房子里，最多有个又瞎又聋的爷爷奶奶看管着，仿佛被外星人遗留在地球的后代。纺织部当时还没被撤销，纺织是中国当时最大的出口创汇行业。纺织部的子弟从穿着就可以看出来，脚上的耐克鞋、彪马鞋都是原装进口，款式都是王府井力生体育用品商店里没有的。当时一双正牌耐克鞋最少一百多块，那会儿我中午饭在学校食堂吃，八块五包一个月，有荤有素，有米粥或菜汤。他们还有防雨的夹克衫，轻薄保暖的羊绒衣，大本大本人肉浓郁的国外内衣目录。现在回想，他们出入学校，雨天不像落汤鸡，冬天不像狗熊，心中明白人事，他们仿佛锦衣日行的仙人。

我属于那剩下的非外交部非纺织部的三分之一。我那时候懵懵懂懂，还不知道录音机有贵贱之分，能出声儿就好，能听新概念英语录音就好，就像不知道人有贵贱之分，长腿、长奶、带毛就好。幼时的影响根深蒂固，我现在还是分不清B&W和漫步者音箱的区别，还是不知道人有贵贱之分。

冯唐

.....
1971年生于北京。协和医科大学妇科博士，美国Emory大学工商管理硕士。现居香港。已出版长篇小说《万物生长》、《十八岁给我一个姑娘》、《北京北京》、《欢喜》。散文集《猪和蝴蝶》、《活着活着就老了》等

我们这一代人，有一个其他人没有的巨大精神财富。我们少年时，没有现在意义的三里屯，我们饱受贫穷但是没有感受贫穷，长大之后心中没有对社会的仇恨，有对简单生活甚至简陋生活的担当。“我们穷过，我们不怕。”

3

那时候，没有游戏厅，没有棋牌乐，没有进口大片，除了念书，我常常一个人溜达。

出校门左拐，沿中纺街向西，最先遇见的是饴糖厂，臭味浓重。那是一种难以言传、难以忍受的甜臭。刚开始闻的时候，还感觉是甜的，很快就是令人想吐的腻臭，仿佛乾隆到处御题的字。与之相比，我更喜欢管理不善的厕所的味道，强悍凌厉，真实厚道，仿佛万物生长着的田野。我从小喜欢各种半透明的东西：藕粉，浆糊，冰棍，果冻，文字，皮肤白的姑娘的手和脸蛋，还有高粱饴。但是自从知道饴糖厂能冒出这种臭味之后，我再也不吃高粱饴了。

饴糖厂北行五十米，是北京联合大学机电学院。我们简称为机院，当时的校长常常恶毒地暗示，如果不好好学习，我们很有可能的下场就是对门的机院。

饴糖厂旁边是中国杂技团，不起眼的一栋楼，从来没有看见有演员在楼外的操场上排练，可能演员们也怕饴糖厂的臭味吧。总觉得杂技排练应该是充满风险的事情，时不常就该有一两个演员从杂技团的楼里摔出来，打破窗户，一声惨叫，一摊鲜血，一片哭声，然后我们就能跑下教学楼去凑热闹，然后救护车呼啸而至。但是，中学六年，这种事情一次都没发生。

杂技团北边是假肢厂，做胳膊、腿之类的，塑料的、硅胶的都有。我曾经晚上翻墙进入假肢厂的仓库，偷过三条胳膊和两条大腿，留到现在，还没派上用场。

杂技团北边是三里屯汽车配件一条街，听说当时北京街上被偷的车都在这里变成零件，然后一件一件卖掉。后来，在三里屯北街火了之后，这里去了汽配商店，添了粉酷、法雨之类东西，就成了三里屯南街。

4

汽配街往北，就是三里屯北街，也就是严格意义上的三里屯。

我们的中学体育老师，军事迷，精研中日战争史，总说“二十一世纪，中日必有一战”，他觉得他有责任为中华民族准备好这场战争，总说“人种的强壮与否是关键”。一年十二个月里，除了六、七、八、九月四个月，他都逼我们长跑。

我们跑出校门，跑到朝阳医院，跑到城市宾馆，跑到三里屯南街和三里屯北街的交汇处，跑到兆龙饭店，跑回校门。

跑到三里屯南街和三里屯北街的交汇处，每次都接近体育老师所谓的“极点”，一使劲儿，肺叶就被吐出来。每次坚持着，牵拉着舌头东张西望，看着三里屯长起来。现有交汇处东南角的小卖铺，然后有三里屯北街的临建房，然后临建房开始卖酒，然后小卖铺砌成啤酒杯的形状。

野蛮体育老师后来得了痔疮，痔疮后来厉害了，对我们的管束越来越松。上课就把我们撒出去跑步，回来就自己踢球，下课前不再集合。体育老师自己坐在一个破硬质游泳圈上，晒太阳，痔疮在游泳圈中间悬空，不负重不受压，他的表情愉悦幸福。

我们不着急回学校踢球的时候，在极点到来之前，不跑了，到三里屯街角的小卖铺一人买一瓶北京白牌啤酒，牙齿开瓶儿，躲进三里屯北街的花坛，蛋蛋扯，就啤酒。

有人说，他在这附近常常见到黑人，伸出手来，手掌赤红，仿佛猩猩。

有人说，他家的北窗正对着某使馆，阳光好的时候，里面的人出来晒太阳，只包裹乳房和下体，裸露其余，从窗子里看过去，皮肤比鱼肚还白皙，汗毛是金色的。他说这段话的时候，眼睛突出，瞳孔扩张，鼻孔一张一合。武官的儿子说，他有他爸带回来的望远镜，下午别上课了，一起去北窗瞭望。我们说：“同去啊，同去。”

有人说，看多没劲啊，最好能摸，最好能抱。“初冬天，刚来暖气，抱个人在被窝儿里，美啊。”

估计在简陋的环境里，理解力发育也晚，我当时实在无法理解在被窝儿里放另外一个人的好处，就像我当时无法理解体育老师痔疮的痛苦一样。我只是在旁边安静听着，喝着啤酒，觉得岁月美好，时间停滞。



坐在这里，安静听着，喝着啤酒，觉得岁月美好，时间停滞

十年三里屯

(1998—2008)

文
十
大
仙

1998年1月1日晚十时许，我切了一辆夏利从劲松杀到三里屯北街，在元旦的花火荧光中，一位外地妇女劈头拦住我：先生要小姐吗？我刚想按惯例说“我要你不就成了嘛”，一看，不对，她超龄了，赶紧改口：谢谢，先不要了，我刚从有小姐的地方来。这功夫，一帮跟拉客有关的各界人士纷纷涌上来——先生，到我们酒吧去坐坐吧，我们酒吧有演出。先生，要碟不？先生，买花吗？先生，画像吗？先生，吃羊肉串吗？先生，到我们酒吧跟小姐玩玩骰子吧。我赶紧力挽狂澜、力排众议，跟他们说：我就来三里屯找厕所撒泡尿，其余的都不干。

从三里屯北街第一家捋过去，依次是——地平线、男孩女孩、兰桂坊、休息日、米兰、云胜、棕榈、逗号、52号小男孩女孩、白房子阿尔卑斯啤酒屋、戴茜小屋、灵丽、简单日子、骊姿园、傲基高、8、王画咖啡。马路对面白天外贸服装市场盘踞之地晚上则是——飞翔、卡布瑞特、安吉尔。这是1998年三里屯北街隆重的格局，奠定了三里屯震惊中外的名声，总共构成三里屯北街酒吧中心的“十九条好汉”。

时间闪进2008年2月17日，我穿行三里屯北街，参加李季在三里屯后街新开的意大利苹果餐厅开业酒会，再次遭到拉客的堵截。拉客问我：先生来我们酒吧坐会儿，我们酒吧没有最低消费。我说：那有最高消费吗？拉客说：更没有了。我说：那我还消费个屁！

在1998年元旦，整个三里屯只唱同一首歌——你总是心太软心太软，把所有问题都自己扛，相爱总是简单相处太难，不是你的就别再勉强。换词儿就是——我总是人太傻人太傻，把所有存款给别人花，上当总是简单醒悟太难，本是我的还要去糟蹋。

到了1998年春节之后，王菲那英在春晚上高歌一曲《相约98》，瞬间就成为“相约酒吧”的代言人，整个三里屯北街在相约98中，进入相约酒吧的鼎盛时期。一度，没去过三里屯就跟没出过国一样落伍。

之后，三里屯北街逐渐成为旅游景点，垃圾歌手、站街小姐、劣质白领以及一帮农转非的闲杂人等，已把北街变成了恶俗之地。尤其是一些从写字楼出来就不会写字的白领，穿西服打领带，喝着科罗娜耍着骰子假装特有情调，其实就是一帮城市混混。虽然三里屯北街曾是我泡吧的根据地，但是我现在比谁都烦它。

进入21世纪，三里屯区域的酒吧开始圈子化、私人化。王朔开了“王吧”，成为文学愤青、艺术愤青畅谈理想的中心。“王吧”旁边是“蒋酒”，也成了戏剧愤青的啸聚之地。“王吧”对面的“青年旅馆”，由于酒卖得便宜，兼有“地下音乐”不时演出，便成了中外工薪愤青追求艺术的狂欢之地。

工体北门具有拉丁风格的“哈瓦那”，融入了一些小资情调的文人和商人，还有一些强壮的西方牛仔。工体北门对面的“幸福花园”和“甲55号”，则是文化人和音乐人混迹之处。

大仙

.....
男，中年，著名专栏作家，有随笔及小说若干问世

在貌似跟文化特搭的三里屯南街，“隐蔽的树”正成为外国旅游者的天堂，而“芥末坊”早已成为本土愤青的大本营。“明大”在南街独树一帜，以高额的流水将中西方的“白领浪子”荟萃于此。“苏茜亚”是一家日式餐吧，在这里你可以体验到松尾芭蕉和夏目漱石幽长的气韵。“乡谣”则属于酒吧中的“山药蛋”派，朴实无华还透着有情调。“乡谣”对面的“北京爱尔兰”，是周末老外狂欢的场所，很多中国女孩在这里寻找机会。

“夜上海”餐厅对面的“藏酷”酒吧，颇具“奥菲斯”色彩，来这里的大多是“菲斯科”雇员，他们把写字楼的气息传染给酒吧。兆龙饭店对面是“豹豪”、“海力”和“火烈鸟”，其中“豹豪”豪情天纵，很多二流影星、三流歌星、四流模特都在这里寻找一举成名的机会。

与三里屯北街交相辉映，1995年春天，一位叫居岚的女海归，在三里屯南街播响了酒吧的战鼓，开创了南街处女店咖啡咖啡。随后，隐蔽的树、芥末坊、明大、乡谣、苏茜亚、北京爱尔兰相继崛起，这七家酒吧七剑震朝阳，风云啸长虹，伴随着和、阿苏卡、生于七十年代的新血涌现，三里屯南街顿时被忽悠成愤青的重镇、怨青的摇篮、文青的家园、滚青的战场。

我把88号、男孩女孩、豹豪、藏酷、明大、赛克赛思、哈瓦那命名为三里屯“七大奇迹”，特别是88号，每个想在北京文化圈、娱乐圈有所建树的主儿，必须得在88号过一把，然后你才知道自己是骡子是马。

2005年深秋，我跟88号创始人、三里屯教父李亨利在他的白房子小坐，算是边聊天边采访，为我的杂志做一期《十年三里屯》的专题。秋风一来，人便开怀，我跟亨瑞开怀畅饮，旁边的站街女孩想坐怀都不让，我们宁可让灵魂替小姐在自己身上坐怀直至精尽身亡……

在这次秋夜畅谈中，李亨利说出一句转变中国人行为方式的话语——我就想改变中国人朝九晚五的生活秩序，晚上不出来，白活一辈子！三里屯的意义和价值就在这一点上发扬光大，把中国人从农民变成了都市消费者和生活享受者。现在中国人还有看完新闻联播就准备睡觉的吗？

十年三里屯，它就是改革开放之后中国的一个缩影，它教会了中国人怎样走进新时代，走向夜生活。没有夜生活的人是对不起夜晚的，月亮反感你，并通知太阳在第二天讨厌你。正如有一天，我跟狗子在三里屯喝着喝着酒，他突然缩了，缩进角落里。我问他：狗子，喝呀，你干嘛老往后缩呀？狗子说：要不我怎么会是生活的缩影呢，我缩惯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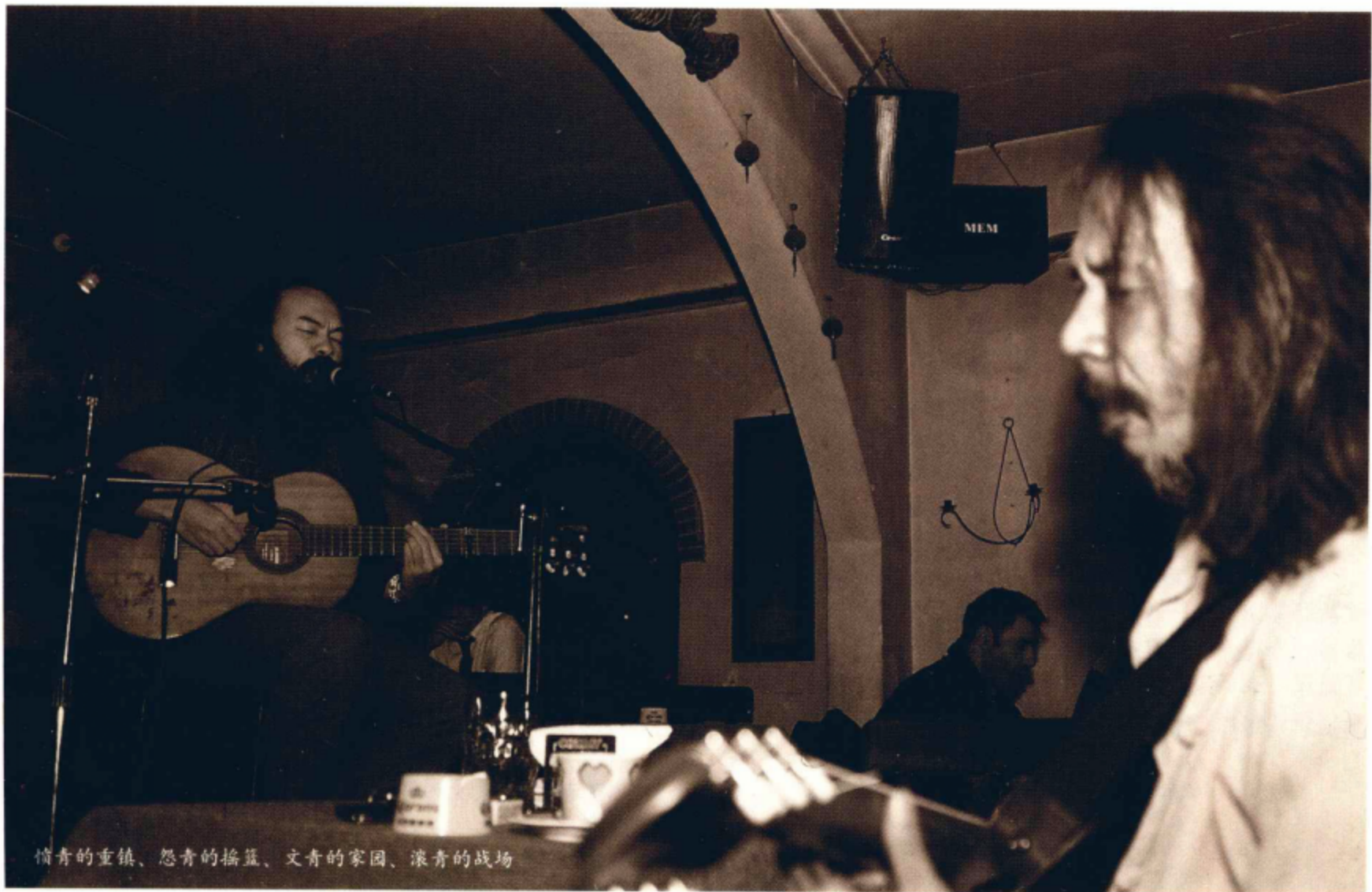
十年三里屯，从1998来到2008，一路走来令人慨当以慷，忧思难忘，何以解忧，惟有烂谷子中，扒拉出几粒陈康。1998，2008，中间穿插着多少酒吧，多少女人在此地葬送了年华，多少男人在此处倾空了钱夹？

1998，在三里屯酒吧，一位乡镇企业家，望着科罗娜，高声问服务员：小姐，那一领啤酒多少钱？2008，随便一个东三环写字楼的小白领，来到三里屯酒吧，不看酒单就喊：服务员，芝士对红茶，套餐那种！1998，在三里屯酒吧，以为城乡结合部的带头大哥，坐下了就问：咱酒吧有啥下酒菜，油炸花生米和猪头肉有吗？2008，从白沟到塘沽再到秀水假名牌越穿越像真名牌的私企豪杰，张口就问：洋葱圈有吗？炸泥肠有吗？水果沙拉有吗？里面多搁猕猴桃。

三里屯十年的伟大价值就在于——中国人从吃糠咽菜，一把就进步到黄油奶酪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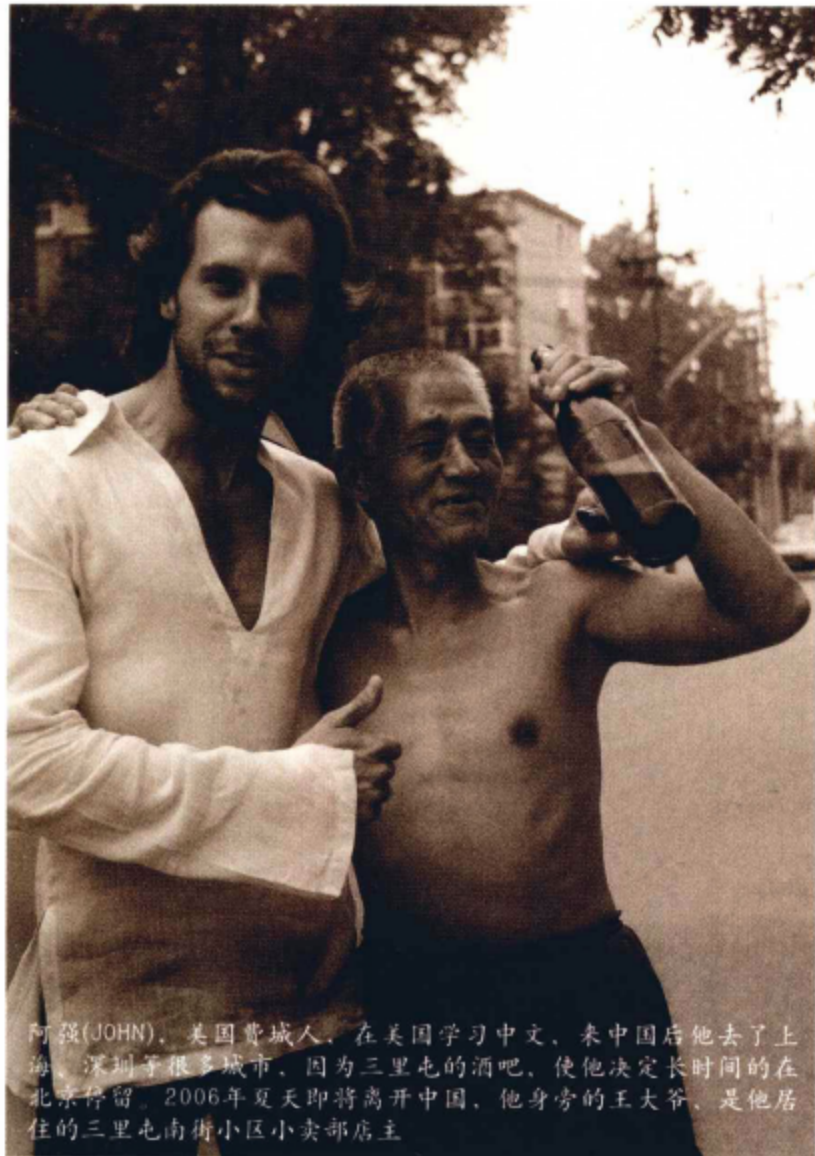


三里屯一向是老外周末狂欢的场所



情青的重镇、怨青的摇篮、文青的家園、滾青的战场

摄影+杨国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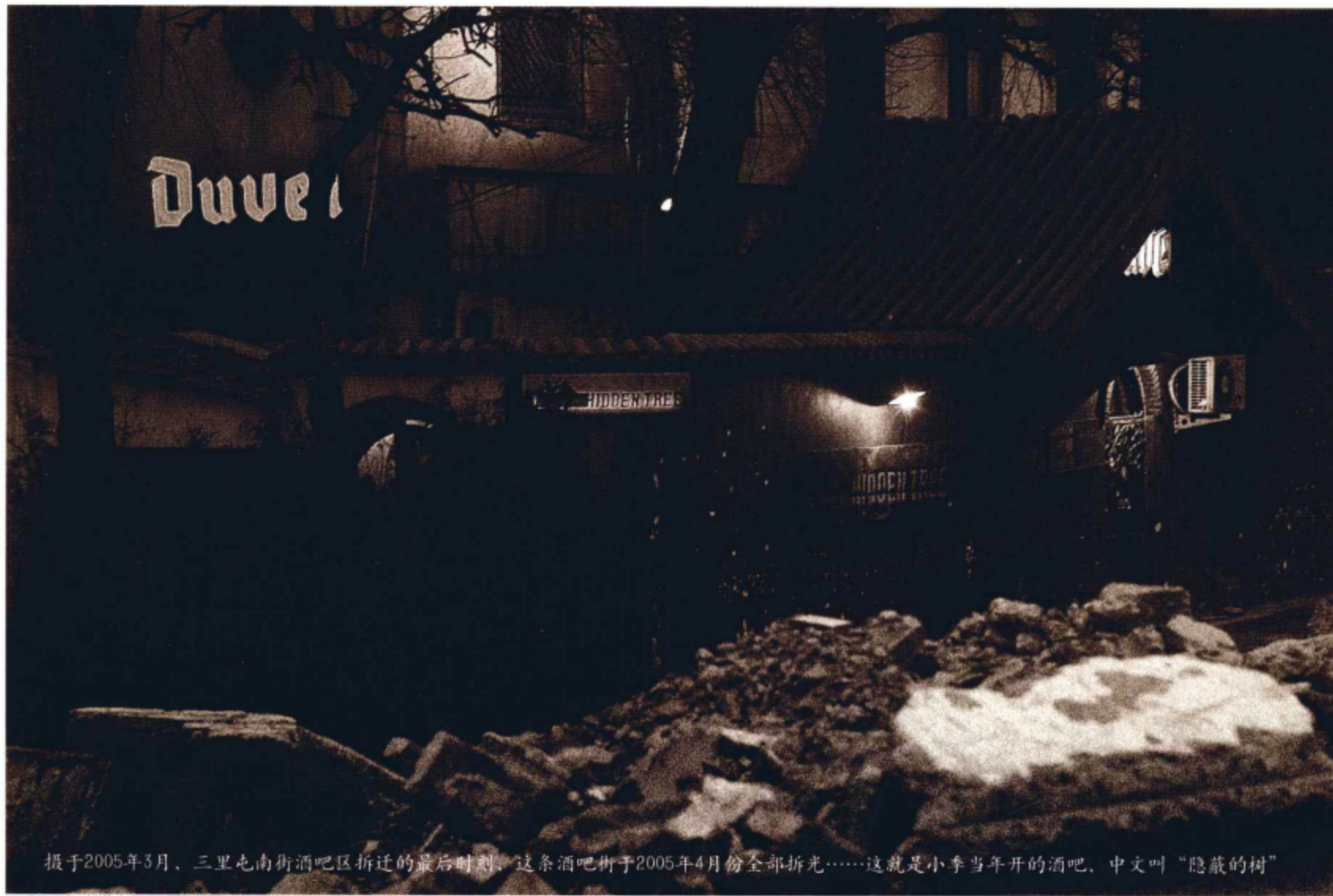


阿强(JOHN)，美国费城人，在美国学习中文，来中国后他去了上海、深圳等很多城市，因为三里屯的酒吧，使他决定长时间的在北京停留。2006年夏天即将离开中国，他身旁的王大爷，是他居住的三里屯南街小区小卖部店主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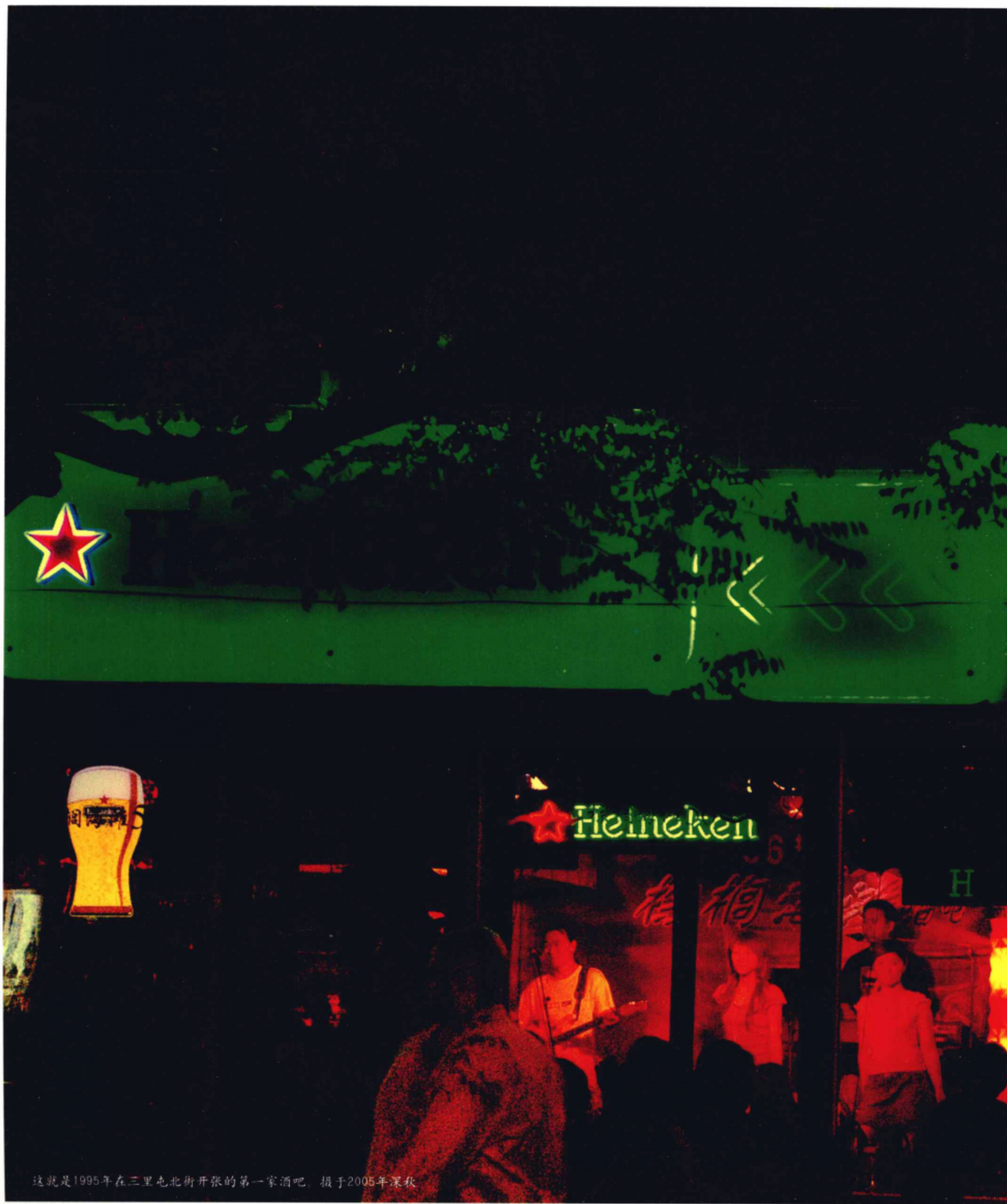


三里屯南路一门牌下。2004年夏

摄影+朱春雨



摄于2005年3月，三里屯南街酒吧区拆迁的最后时刻，这条酒吧街于2005年4月份全部拆光……这就是小李当年开的酒吧，中文叫“隐藏树”



这就是1995年在三里屯北街开张的第一家酒吧。摄于2005年深秋



被记忆点亮的三里屯

文
十
石
康

八十年代末，在北京出现了一些灯光很暗的公共场所。在夜晚，这些场所点着蜡烛，进去以后，每个人看起来会比在光天化日之下好看一些，这些公共场所里出售的饮料要比一般饭馆里贵上几倍。但人们很快就接受了那种见不得人的价格，因为他们在购买饮料的同时，也购买了一种叫做情调的东西。这就是北京酒吧的前身，一些似是而非的模模糊糊的公共场所，里面卖一些袋装食品——话梅、花生米、速溶咖啡、含酒精的饮料等等。那是北京人在经历了漫长的物质匮乏之后，第一次享受某种带有审美性质的公共环境。人们进入这种环境，谈情说爱或是交换某些与环境相配的思想。

起初是千篇一律的酒吧，每个酒吧与别的酒吧没什么区别，接着，乐队出现了，再接着，鲜咖啡出现了，各种进口啤酒与红酒出现了，最终，三里屯出现了。在这里，酒吧连成一条街，为了与别的酒吧区别开来，每个酒吧都在不断改进，去寻找自己的风格，酒吧之间的竞争就这样展开。酒吧老板一换再换，北方老板把酒吧开得朋友成堆，南方老板的酒吧里上演艳舞，门口还有伙计向行人打招呼，试图拉之入内。每到夜晚，灯红酒绿，着夜装的各色人等穿行在酒吧内外，一片颓废无聊的繁荣景象。

三里屯的吧主们根据自己的爱好，也在悄悄地改变着这些酒吧，摇头党把某些酒吧变成了摇头厅，人们在里面听着Hi曲儿，吃着提供兴奋与快乐的毒药，尽情享受属于他们自己的幻觉，直到警察冲进来才能打断他们。另一些酒吧则被牌迷占据，人们聚在一起，除了打牌，什么也不干，更有的酒吧变成了小迪厅，让喝酒喝高兴了的人摇头晃脑，夸张地表现他们的快乐。

我从1995年左右，开始伙同一些狐朋狗友，混迹于三里屯各个酒吧，这之前，是混小饭馆，小饭馆混不下去的原因是，是大家越吃越胖，胖得自己都不爱看自己，真巴不得自己是别人。于是，转战到三里屯，虽然钱花得快一些，混完之后更不清醒一些，但仍爱混，至少比去剧场或者电影院强吧，三里屯酒吧里怎么着也能抽酒喝酒和说话，还不必不停地吃，更能遭遇到一些同我一样的朋友。这是三里屯的强项，我尊重这个强项。

在三里屯，我常去的是白房子，老板叫亨利，是个上海人，很会做生意，后来他又开了88号，里面放最前卫的电子音乐，门口雇了个黑人看门收票，有时收到老客人身上，把老客人轰走了不少。不过后来88号完蛋了，但白房子还在。当初我和一些朋友总去那里，约着谈事儿一般都约去白房子，或是闲着没事儿，大家白天四下转悠，彼此询问在哪里碰头儿，答案大多也是白房子。先去的人等着后去的人，在那里叫杯饮料，然后便有卖盗版光盘的上来问你买不买，你一买，就得挑，一挑就能挑上半个小时。人渐渐聚齐了以后，你要是问大家还要去哪儿，答案一般是哪儿都可以。这一群人性格都太随和，没一个有主意的人，于是就继续停在白房子，在那里聊文学、音乐、电影和说笑话。如果能叫来几个好看的姑娘，特别是对艺术感兴趣的那一种姑娘，那么聚会便会更加有趣。事实上，那时的漂亮姑娘对艺术还真感兴趣，她们像男人一样阅读，会幻想，而那幻想一般限制在情感领域，她们善意、好奇，而且希望了解别人。现在的漂亮姑娘只对图像感兴趣，特别是她们自己的图像，她们更喜欢迷醉于一种可变化万千的物质图景之中。

石康

生于1968年，编剧、作家。
著有小说《晃晃悠悠》、
《在一起》、《心碎，你
好》等，随笔集《嗨，嘴，
嗨，嘴》，剧本《大院》、
《奋斗》等

在北京三里屯，任何一个小酒吧都聚集着一小圈子人，大家彼此认识，如果来了一个新人，很快就会被介绍给其它人，也就是与所有人认识，这就是所谓的北京的小圈子主义。这种小圈子主义在我眼里真是说不出的热情，想一想在外地，你得一个一个认识所有人，那有多累啊。

三里屯酒吧里有不少驻唱歌手，他们多半拿着把吉它，唱些自己喜欢的歌，你会发现，这些人的歌龄有的竟超过10年，而他们的社会地位、经济地位之类的东西未发生任何变化。想想看，10年里，他们可干任何事，但他们仍在那里唱歌，这说明他们是真心喜欢唱，他们就喜欢那种生活方式。这是一种真诚，若是想具有这种真诚，非要一点性格不可，他们就有那么一点性格。

要在三里屯寻找疯狂是很难的，北京人没那么激烈，即使有人喝多了，多半也会有朋友拉住他。就我这些年所见，酒吧的暴力倾向是很少的，倒是酒吧音乐里的暴力倾向越来越多，不过人们多半会在那种音乐里跳跳舞，活动一下坐累的腰身。

人们为什么去三里屯呢？尤其是夜里，每一家酒吧都坐得满满的，叫人感到不可思异。我有时东张西望想琢磨出结论，这里的座位肯定没有家里的沙发舒服，音乐又吵得人无法说话，完全没有在家打电话清楚方便，而喝点什么当然要比从超市买的贵，加之烟雾腾腾，灯光昏暗，你在里面几乎无法做任何事——人们为什么去呢？但人们就是愿意去，理由只有一个，那就是寂寞，是寂寞把人们赶到这里来，这里有他们的同类，在同类中，人们也许会稍许感到好受点儿吧。

年轻的时候，我喜欢在三里屯去寻觅专属于自己的风流韵事，不管别人如何想，我固执地认为，酒吧里的姑娘容易搭上，要不她们为什么趁夜出动，把自己打扮得花枝招展，令人想入非非呢？而且，她们为什么跑到酒吧来呢？事实最终击碎了我的想法，当我回忆起自己几年前在酒吧里不知羞耻、勾三搭四的身影，不禁会在嘴角露出欣慰的笑容。我认为，有不少人也曾像我一样在姑娘方面屡屡失手过，但我不知他们是否会感到欣慰。

现在，我的年龄已过限，自感再像年轻时那么骚已不太合适，剪上一个时髦的发式倒能咬紧牙对付，可穿上紧身衣，肚子便会令人恶心地突出来，而紧身裤也会叫我的裆部感到不适。尽管脑子里的下流念头丝毫不减当年，甚至更加炽烈，但一想到就这么冲进三里屯一条街，要是一无斩获地回家，那该是多么地令人羞愤呐！我可不想这么污辱自己一番，然后在深夜回家后，对着镜子里的自己难过不已，心里痒痒得恨不得雇个人劈手给自己一耳光才能舒服点。

算了，自尊自爱吧，让年轻人去闹吧，三里屯正是为这些人开的——我呢，就在自家的灯下点上一支香，看上一篇佛经，图一清静。不过，有时我眼前时空交错，眼前仍会被三里屯的热闹所点亮，甚至有香水味与烤肉的香味飘然而至，到底是哪一个身影更寂寞？灯下读佛经的我，还是夜游三里屯的我？

视觉日记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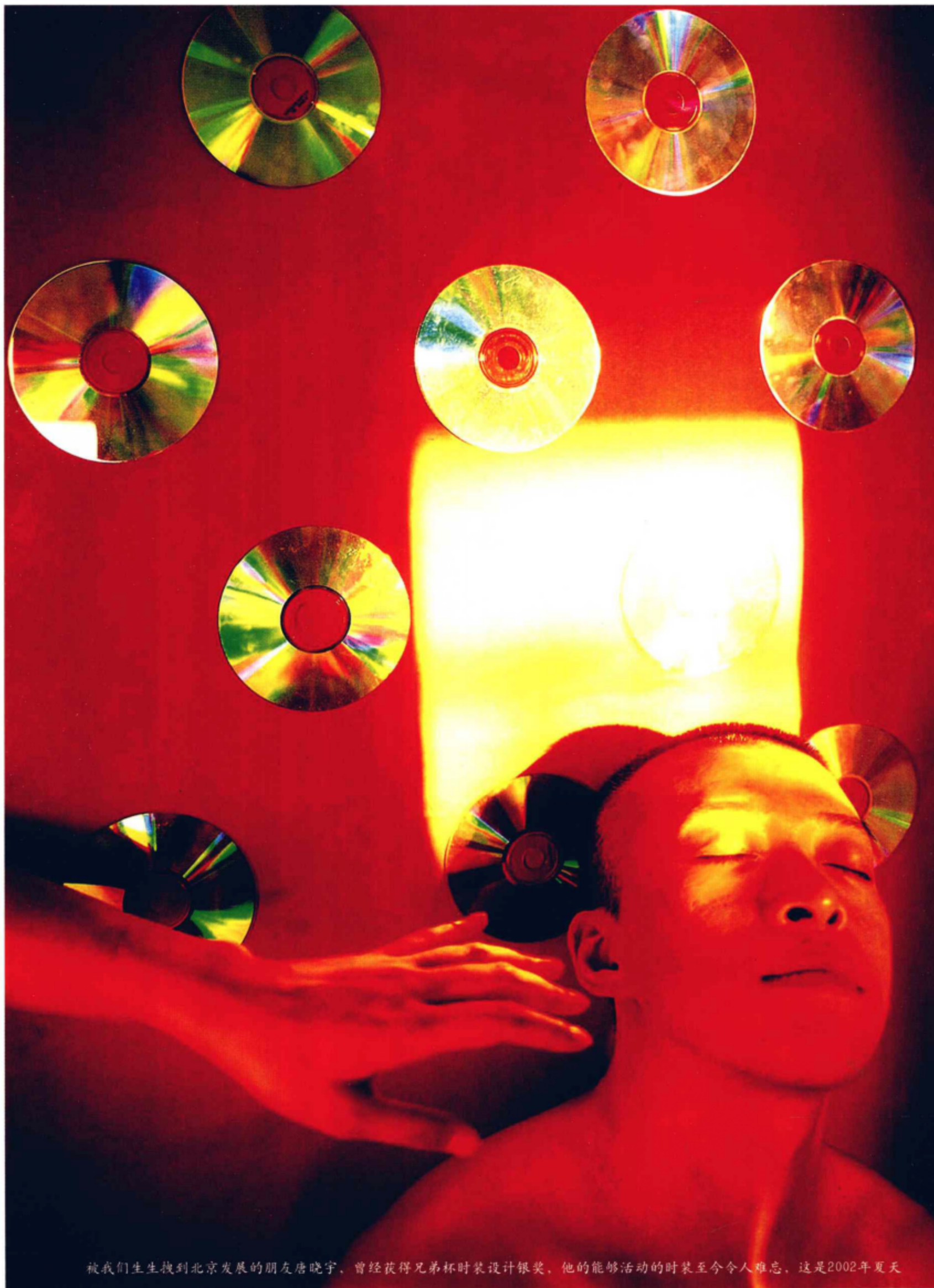
三里屯·男孩女孩

摄影 + 杨国伟

(自由设计 / 摄影师, 现居北京)



以婉约轻盈著称的超模刘中薇，也曾经是三里屯酒吧街的常客。摄于2006年



被我们生生拽到北京发展的朋友唐晓宇，曾经获得兄弟杯时装设计银奖，他的能够活动的时装至今令人难忘，这是2002年夏天